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 Li Holdings Limited

正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3)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正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i)陳楓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集團策略總監兼執行董事；及(ii)張廣東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陳楓先生作為集團策略總監，負責開發本集團在新市場及汽車技術方面的策略。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54歲，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廣州市廣播電視大學。彼目前為中能國盛動力電池技術(北京)股份公司主席。在此之前，陳先生曾擔任廣東普施能投資有限公司主席。陳先生曾在不同跨國公司擔任若干高級管理層職位逾20年。彼於新能源汽車行業(包括電動汽車、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及燃料電池汽車)擁有豐富的經驗。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開始為期三年，並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誠如服務合約所載，陳先生的董事年薪為360,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根據彼的背景、經驗、資歷、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先生，41歲，持有國際法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八年起，彼一直從事律師工作，並於多家公司擔任法律顧問。張先生為河南鐵正律師事務所的執業律師。彼於企業法律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由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開始為期三年，並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誠如委任函所載，張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袍金120,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根據彼的背景、經驗、資歷、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陳先生及張先生各自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ii)陳先生及張先生各自於過往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獲得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陳先生及張先生各自概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及張先生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陳先生及張先生。

承董事會命
正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Kelvin LIM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Kelvin LIM*先生及蔡文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杜先杰先生及吳堂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卜美佑女士、劉驥先生及梁耀祖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zhengliholdings.com。